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會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09月26日

地點：本署5樓簡報室

主席：陳主任檢察官彥竹

紀錄：王繼敏

出席人員：陳委員筱茜、何委員雪紅、劉委員勝元、周委員耕妃、許執行秘書為淵

壹、主席報告：略。

貳、執行秘書報告：

(一)112年07月10日之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審查會會議決議內容，已簽呈檢察長批閱，奉核定後已行文有關團體該次會議決議結果。

(二)會務報告：略。

參、案件審查：

112年度變更案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6件

- 1.112年度工作計畫(結合)-社會勞動督核檢討座談、績優表揚暨機構續增聘會議
- 2.112年度工作計畫(結合)-毒物檢驗費用計畫
- 3.112年度工作計畫(結合)-執行保安處分計畫
- 4.112年度工作計畫(結合)-少年司法官活動
- 5.112年度工作計畫-中途之家收容人安置費用計畫
- 6.112年度工作計畫-補助生活陷困應受保護人計畫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5件

- 7.112年度工作計畫(結合)-修復式司法方案
- 8.112年度工作計畫-法律訴訟與補償服務
- 9.112年度工作計畫-被害人保護業務宣導(含保護週宣導)
- 10.112年度工作計畫-急難救助與家庭關懷

11.112年度工作計畫-身心照顧及輔導服務

112年度申請案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1件

12.112年度工作計畫(結合)-優質環境 幸福家園計畫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南區分事務所1件

13.112年度工作計畫-家扶陪你走 親子活力 go 歲末送暖活動

113年度變更案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1件

14.113年度工作計畫-少年司法官活動

113年度申請案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1件

15.113年度工作計畫(結合)-優質環境 幸福家園計畫

■社團法人台灣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1件

16. 高雄市113年度青少年珍愛青春預防犯罪計畫

肆、審查小組決議：

112 年度變更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申請變更方案	
1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可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結合)- 社會勞動督核檢討座談、績優表揚暨機構續增聘會議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減列 2,200 元。 2. 變更項目： (1)會議費用增列 1,800 元。 (2)表揚用等相關用品增列 2,000 元。 (3)聘書製作減列 6,000 元。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申請變更方案	
			備註	
2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結合)-毒物檢驗費用計畫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減列 2,800,000 元。 2. 變更項目： (1)毒物檢驗費減列 2,800,000 元。
			備註	
3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結合)- 執行保安處分計畫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減列 580,000 元。 2. 變更項目： (1)執行保安處分併發其他支出費用減列 530,000 元。 (2)執行禁戒處分費用減列 50,000 元。
			備註	
4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結合)- 少年司法官活動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減列 91,600 元。 2. 變更項目： (1)獎助學金減列 80,000 元。 (2)講師費減列 8,000 元。 (3)證書頒發與相見歡活動減列 1,000 元。 (4)與會活動人員之餐費減列 600 元。 (5)雜支減列 2,000 元。
			備註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申請變更方案	
5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 中途之家收容人安置費用計畫
			變更內容	3. 申請金額增列 20,000 元。 4. 變更項目： (1)三節關懷活動費(春節、母親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增列 20,000 元。
			備註	
6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補助生活陷困應受保護人計畫
			變更內容	3. 申請金額增列 100,000 元。 4. 變更項目： (1)輔導就醫費用增列 20,000 元。 (2)補助醫療費用增列 80,000 元。
			備註	
7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結合)-修復式司法方案
			變更內容	3. 申請金額減列 15,568 元。 4. 變更項目： (1)宣導說明會講師費減列 20,422 元。 (2)會談費減列 12,000 元。 (3)記錄費、結案報告撰稿費減列 10,000 元。 (4)促進者研習講師費增列 12,254 元。 (5)交通費增列 4,200 元。 (6)膳食費增列 2,430 元。 (7)餐盒增列 2,160 元。 (8)場地布置費增列 3,000 元。 (9)茶水費增列 810 元。 (10)雜費增列 2,000 元。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申請變更方案	
			備註	
8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法律訴訟與補償服務
			變更內容	5. 申請金額增列 280,000 元。 6. 變更項目： (1)代繕書狀費用減列 30,000 元。 (2)訴訟代理費用增列 300,000 元。 (3)費用補助增列 10,000 元。
			備註	
9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被害人保護業務宣導(含保護週宣導)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增列 25,600 元 2. 變更項目： (1)餐點增列 3,600 元。 (2)宣導品-泡茶組增列 10,500 元。 (3)宣導品-保溫杯增列 11,500 元。
			備註	
1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急難救助與家庭關懷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減列 4,588 元。 2. 變更項目： (1)慰問品/伴手禮增列 10,000 元。 (2)餐點減列 5,400 元。 (3)票價減列 3,000 元。 (4)雜支減列 2,000 元。 (5)郵資減列 360 元。 (6)保險費減列 2,028 元。 (7)茶水費減列 1,800 元。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申請變更方案	
			備註	
11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身心照顧及輔導服務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增列 102,888 元。 2. 變更項目： (1)專業服務費增列 7,500 元。 (2)個別諮商與輔導增列 102,000 元。 (3)講師費減列 2,000 元。 (4)活動費與教材減列 2,464 元。 (5)活動茶水減列 1,380 元。 (6)雜支減列 768 元。
			備註	

112 年度申請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2 年度申請方案			
12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優質環境 幸福家園計畫		
			申請金額	1,213,400 元	核准金額	1,213,400 元
			備註			
1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南區分事務所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2 年度工作計畫-家扶陪你走 親子活力 go 歲末送暖活動		
			申請金額	300,000 元	核准金額	300,000 元
			備註			

113 年度變更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申請變更方案	
14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3 年度工作計畫-少年司法官活動
			變更內容	1. 申請金額增列 80,000 元。 2. 變更項目： (1)獎助學金增列 80,000 元。
			備註	

113 年度申請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3 年度申請方案			
15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3 年度工作計畫-優質環境 幸福家園計畫		
			申請金額	98,000 元	核准金額	98,000 元
			備註			
16	社團法人台灣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3 年度工作計畫-高雄市青少年珍愛青春預防犯罪計畫		
			申請金額	331,050 元	核准金額	331,050 元
			備註			